晋中市体育局行政奖励类权力运行流程图

职权编码：2600-H-00900-140700职权名称：对体育设施建设、管理作出突出贡献的表彰

**制定方案**：

经济科拟定、办公室核准表彰方案

**公布方案**：

市体育局发文公布表彰活动的条件、申请流程、审批程序办法

**受 理**：

申请人（申请单位）根据表彰方案要求，向市体育局经济科评选递交申请材料。

不符合申请条件的，予以退回；材料不齐的，一次性告知，限期补齐

**初步审核**：

按照表彰方案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。

材料虚假，取消评选资格；不符合条件的驳回，名额递补。

不合格

不合格

合格

予以退回，并告知原申报各县（区、市）不再递补材料

**复审材料**：

受理各县（区、市）上报正式推荐对象材料

不合格

**审 定**

经济科提出拟定意见，经分管局长审核，经局办公会议，确定拟表彰名单和集体名单

有问题

不予表彰

**公 示**

全市范围公示，体育局网站公示时间5天

**确 定**

确定表彰名单，市体育局印发表彰文件

**表 彰**

组织表彰：对先进集体授予“全市体育设施建设、管理突出贡献”荣誉称号，对先进个人授予“全市体育设施建设、管理突出贡献”荣誉称号